

##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短期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情况概述

鉴于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所持 56%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山能源”）将向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 9,800.00 万元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泰山能源将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财源支行申请 4,300.00 万元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一年。该借款以泰山能源协庄煤矿房地产作抵押担保。

泰山能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山支行申请 5,500.00 万元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一年。该借款以泰山能源翟镇煤矿房地产作抵押担保。

### 二、董事会意见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九届三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泰山能源向商业银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借款的决议。

### 三、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九届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